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 函

地址：32041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622號
承辦人：特教組長 邱婉婷
電話：03-4255216轉613
電子信箱：iamtin15@yahoo.com.tw



受文者：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壢小特字第11400089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度寒假學生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潛能營活動簡介(中壢國小)
(376439802Y_1140008908_ATTACH1.pdf)

主旨：本校辦理115年度學生寒假藝術才能潛能營活動，敬邀貴
校同學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5年度寒假學生藝術才能潛能營實施計畫辦
理。
- 二、透過潛能營隊課程設計，利用繪畫、紙藝和綜合媒材等多
元藝術類別，經過實務操作到成果展現，觸發學生自主學
習與興趣發展。
- 三、營隊相關資訊如下：

- (一)營隊地點：中壢國小五樓術科教室
- (二)營隊內容：體驗三種不同媒材的藝術創作課程。
- (三)營隊對象：對學校藝術才能班有興趣之二年級學生或就
讀本市學校，現為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班學生，每
梯次20人。
- (四)報名費：100元(含材料費及3天保險費)
- (五)營隊時間：





裝

訂



線

- 1、第一梯次(二、三年級)：1/27(二)~1/29(四)，9:20-12:00
 - 2、第二梯次(四、五、六年級)：1/27(二)~1/29(四)，13:00-15:40
- 四、報名方式及錄取原則：
- (一)報名方式：自115年1月5日(一)10:00起開放報名。採線上報名，報名連結如下：<https://forms.gle/JKWdccKYQe71Vm4ZA>
- (二)錄取原則：
- 1、第一梯次：二年級學生優先錄取及本市學校現為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班三年級學生。
 - 2、第二梯次：本市學校現為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班四至六年級學生。
 - 3、依報名時間錄取並以電子信箱通知。
 - 4、錄取名單於1月9日(五)12:00公告於中壢國小網頁。
- 五、相關資訊請參考附件「在藝起」潛能營活動課程說明。
- 六、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有意願報考美術班的學生或對美術創作有興趣的學生報名參加。
- 七、如有未盡事宜，請電聯中壢國小特教組長（03-4255216轉613）。

正本：公私立各國小

副本：電 2026/01/02 文
交換章

校長 楊文森